

第二十三屆澳門國際貿易投資展覽會(MIF) 臺灣館參展辦法

一、展會簡介與特色

「澳門國際貿易投資展覽會」(MIF)是澳門的年度國際經貿盛事，自 1996 年創辦至今，已成功舉辦 22 屆，是澳門首個榮獲國際展覽業協會 UFI 認證的展會，也是中國第二個通過 UFI 認證的投資促進類展會，去年吸引超過 50 多個國家及地區代表團參展參會，促成逾 380 場商業配對，為促進區域投資合作和經貿交流發揮了重要作用。

「第二十三屆澳門國際貿易投資展覽會」由澳門貿易投資促進局主辦，以「促進合作 共創商機」為主題，舉辦專題展覽、論壇會議、商業配對、採購洽談等活動，致力為與會者提供合作夥伴，為發展、轉型及創業提供嶄新商機。

二、展會訊息

主辦單位：澳門貿易投資促進局

展覽地點：澳門威尼斯人度假村酒店 會展中心

展覽日期：2018 年 10 月 18 日(四)至 20 日(六)

三、參展主軸

商業總會為協助臺灣業者拓展商機，特組團參與本年度 MIF 展會，精選臺灣最具地方文化特色與實力之產業，包含：地方特色物產、百年老店、農特產品及加工產品、文創廠商四大部分，本著忠於對土地的信仰、創意的實踐，以及台灣製造的品質，推廣台灣許多具在地風格與原創性之品牌，進而開創台灣製造產品創意版圖。

※預定募集攤位數：中小企業展區(B2C)-臺灣館，46 個攤位(每個標準攤位 9 平方米)

四、參加廠商資格

凡我國主管機關核准登記，經營符合該展會性質之製造商、貿易商或服務提供之業者，且無不良參展紀錄、能配合填寫主、承辦單位各項調查表者並獲大會審核通過者。

五、參展方案及費用說明

參展方案	方案一	方案二
方案內容	標準攤位 1 個、一間雙人客房 2 晚。	標準攤位 1 個、一間雙人客房 3~4 晚
報名費用	新台幣 11,100 元 (費用包含：參展費美金 200 元、 服務費新台幣 5,000 元)	新台幣 14,200 元 (費用包含：參展費美金 300 元、 服務費新台幣 5,000 元)
補充說明	1. 本參展方案為「第 23 屆 MIF 臺灣館」限定優惠，每家公司(營業登記證號)限定擇一方案報名，使用 1 標準攤位，住宿飯店由大會指定。 2. 報名費僅接受匯款方式繳交，手續費由展商自付，需足額匯入指定帳戶。 3. 開立單據說明，服務費由本會開立，費用包含本會辦理參展手續事宜、臺灣館展區文宣印製費、隨團協助等；參展費由 MIF 行政中心開立，費用包含標準展位、大會指定住宿、商業配對等。	

第二十三屆澳門國際貿易投資展覽會(MIF) 臺灣館參展辦法

六、報名手續



1. 網路報名

2. 繳交報名費

3. 電郵電子檔資料

4. 掛號紙本資料

(一) 報名方式

- 上網填寫報名表(報名網址: <https://goo.gl/UEdfw4>)。
- 至金融機構匯入足額報名費(方案 1: 新台幣 11,100 元, 方案 2: 新台幣 14,200 元)。
 - 銀行: 第一銀行, 信維分行(銀行代號 007)
 - 戶名: 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
 - 帳號: 113-10-081699
- 傳送電子檔報名資料, 包含: 『公司營業登記證明檔案』、『公司 Logo』及『參展品項圖檔(jpg 檔)1~3 張』以電子郵件傳送至: erin@roccoc.org.tw。
- 將「報名表正本(蓋公司大小章)」及「報名費匯款單影本(註記公司名稱、聯絡人、電話)」, 掛號寄至: 10656 臺北市復興南路一段 390 號 6 樓, 陳美蓮小姐收【註明: 第 23 屆 MIF 展】。

(二) 參展商應依規定完成上述報名作業, 本會於收到電子檔及紙本報名資料後, 進行參展商審核, 並於展前說明會前通知審核結果(開展前主辦單位仍保留參展商最後調整權利)。

(三) 如經審核, 展商不符合本展之參展資格, 本會將於 2018 年 8 月 31 日無息退還該展商已繳之報名費用。

(四) 完成繳費及掛號時間將影響展位選擇之順序。

(五) 報名日期: 即日起至額滿截止。

七、取消與退費

(一) 參展廠商欲取消報名請以掛號正式來函說明並蓋公司大小章, 否則恕不處理退展及退費事宜。

(二) 參展廠商於完成報名手續後, 因故於 2018 年 8 月 21 日 17 時 00 分之前(含)申請退展者, 參展費用恕不退費, 參展服務費本會扣除 30% 行政作業費用後, 餘額無息退還。2018 年 8 月 21 日 17 時 00 分之後(不含)退展者恕不退費, 原展位將由本會自行處置。

八、展位分配

(一) 已完成報名手續者依下列條件律定選位先後順序:

- 匯款時間(以匯款方式完成報名費用繳交)
- 郵寄時間(以郵局郵戳為憑, 請勿使用快遞)

(二) 依序於展前說明會時圈選位置, 未參加說明會, 可委託代理人圈選, 惟須出示代理同意書(為維持公正, 不得委託本會同仁代理); 如無法出席, 將由本會於已到廠商選擇完後代為圈選, 不得異議。

(三) 展位選定後, 廠商不得以任何理由向本會要求更換展位位置。

(四) 本會得依實際參展廠商特色及產品屬性調整展區規劃。

(五) 本會保留參展單位展出區域之最終分配權。

第二十三屆澳門國際貿易投資展覽會(MIF) 臺灣館參展辦法

九、參團廠商應遵守事項及自行負擔費用

(一) 應遵守事項部份：

1. 參加廠商須派員準時出席相關會議及參加展覽。
 2. 為維護整體形象，廠商如須於攤位內張貼任何宣傳品，請事先妥為規劃並知會本會。
 3. 參加廠商不得有共用攤位之行為，亦不得擅自轉讓攤位。
 4. 展場內禁止使用明火，倘有違規，本會有權要求展商即時中止其情事，嚴重時，可拒絕廠商參展，並進行封攤。
 5. 展場內派發食品須簽具品質切結書，並存放於符合安全衛生條件之場所。
 6. 試吃試喝僅限於指定攤位內且必須在有效期限內，如有違規，本會有權終止其行為。
 7. 展覽活動期間內，必須在場看顧樣品接洽交易，並協助提供資料以便本會分析市場及統計推銷成果，其涉及業務機密部分，本會將予審慎保密。
 8. 參加廠商之展品、出版品及所提供之相關文宣刊登產品圖文，不得涉及商品仿冒或侵害國內外其他廠商之專利權、商標權及智慧財產權，如涉及仿冒事宜，由廠商自行負擔所有責任，並支付衍生之訴訟仲裁等費用，以及活動主辦國行政或司法裁定之賠償或罰鍰。
 9. 參加人員必須依照團務會議公決之行程全程參與，如無法參加，請先通知本會，情節重大，將拒絕廠商參展。
 10. 參加廠商請遵守團務會議決定事項及本會工作人員之協調。
 11. 活動結束後應適當處理其展品及宣傳品。
 12. 不做任何損及其他業者之利益或國家名譽之行為。
 13. 參加人員於團體活動時應服裝整齊並遵守國際禮儀。
 14. 標示 Made in China 之商品不得參加。
- ※ 參加廠商活動期間如有違反前述規定者，列入不良廠商紀錄，並視情況於一至三年內不接受其參加本會任何國內、外推廣活動，其情節重大者，並報情政府有關機關處理。

(二) 參團廠商自行負擔費用部份：

1. 展品包裝報關、出口裝櫃、船運、保險、及在目的地國之通關提貨、內陸運輸及進場、關稅費用及相關手續費用。
2. 超出主辦單位所提供標準攤位配備之其他布置及裝潢費用。
3. 廠商代表之食（除早餐）、宿（除兩名之外）、機票、當地交通及行李超重等費用。
4. 活動結束後樣品處理費用。
5. 其他臨時發生，無法以本會預算容納之費用。

十、特殊情況：本參展團如遭逢天災（地震、海嘯、火山爆發等）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（戰爭、暴動、恐怖事件等），本會處理原則說明如下：

- (一) 展覽主辦單位宣布繼續辦理展覽：如廠商自願放棄參展，本會將不予退還任何費用。
- (二) 展覽主辦單位宣布取消展覽：本會將協助廠商向主辦單位爭取退還攤位租金，如主辦單位同意退費時，本會將就所繳之攤位租金全部退還廠商；若主辦單位無法退費時，本會亦不予退還攤位租金。

第二十三屆澳門國際貿易投資展覽會(MIF) 臺灣館參展辦法

- (三) 展覽主辦單位宣布**展覽延期**：待確認再次舉辦日期後，本會將如期參展，如廠商無法配合參展，則視同自願放棄參展，本會將不予退還任何費用。
- (四) 展品處理：由團員廠商自行聯繫其委任之運輸公司代為處理展品之運送(出國)、復運(返國)、轉寄(當地代理商或親友)、暫存(當地海關或倉儲公司)或拋棄等事宜，並由團員廠商負擔相關費用。
- (五) 旅行事務：由團員廠商自行聯繫承辦之旅行社，依政府相關規定及依定型化契約之原則，逕行辦理退費相關事宜。

十一、其他事項：本辦法未盡事宜，依大會參展辦法及各項相關規定之。

十二、聯繫窗口：陳美蓮小姐，(02)2701-2671 分機 209；erin@roccoc.org.tw

第二十三屆澳門國際貿易投資展覽會(MIF) 臺灣館參展辦法

參 展 報 名 表

統一編號				
公司名稱	中文：	負責人		
	英文：	成立時間	西元	
地址	中文：□□□			
	英文：			
公司電話		公司傳真		
公司 E-mail		公司網址		
展覽聯絡人	中文姓名	E - m a i l		
	電 話	手 機		
主要展品 (至少一項)	中 文		英 文	
※表格不敷使用請另附清單。 ※每項產品須另附產品電子圖檔，300dpi 以上。 ※若於會場販售產品與以上清單不符者，本會有權當場請廠商下架。				
報名費用	○ 方案一：新台幣 11,100 元 (含：標準攤位 1 個、一間雙人客房 2 晚。) ○ 方案二：新台幣 14,200 元 (含：標準攤位 1 個、一間雙人客房 3~4 晚。) ★ 每家廠商以租一個攤位為原則 (詳細請參閱參展辦法第五點參展方案及費用說明)			
報名流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. 網路報名 →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. 繳交報名費 →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. 傳送電子檔資料 →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4. 郵寄紙本資料			
※本公司保證所有填寫資料均為真實且正確，且未冒用或盜用任何第三人之資料，如有不實或不正確之情事，自願被取消參加資格。 ※本公司已詳細閱讀，充份瞭解並願遵守 貴會「第二十三屆澳門國際貿易投資展覽會(MIF)臺灣館參展辦法」所述各項規定及同意 貴會保留是否接受本公司參加之權利。 此 致 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				
公司印鑑：_____ (請蓋章)		負責人印鑑：_____ (請蓋章)		
報名日期：2018 年 月 日				